

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情况说明
- 三、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工作部署。

2. 贯彻党中央及上级党组织决定，深化政法改革，组织研究相关问题，提出意见建议，研究协调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之间有关事项，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3. 贯彻县委决定，研究事关全县政法工作全局的重大部署、重要事项、重大问题，推进平安化隆、法治化隆、过硬队伍建设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4.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

5. 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6. 组织开展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的调查

研究，及时向县委提出意见和建议，协助党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各项工作。参与有关地方性规章草案的起草、修改工作，及时提出立法建议。

7. 掌握分析研究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宣传工作。

8. 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9. 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10. 负责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并组织实施，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11. 负责国家和省法律草案、行政法规草案征求意见的办理工作。负责各部門报送县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12. 负责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

协调各部门实施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政府规章清理、编纂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13. 负责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拟订全县法治政府建设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县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担法治政府建设培训任务。

14. 负责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15. 指导监督全县社区矫正、帮教安置工作。

16.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香港、澳门的律师担任委托公证人的委托和管理工作。

17. 负责对司法鉴定人、司法鉴定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面向社会的司法鉴定工作。

18. 配合县委干部主管部门，研究提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建议。

19. 承担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日常工作。

20.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19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其中包括：

中国共产党化隆回族自治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年末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3 人；年末其他人员 2 人；遗属 3 人；退休 9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450.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6.6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8.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2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9.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459.14	本年支出合计	52	541.5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90.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08.56
	27			55	
总计	28	650.06	总计	56	65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9.14	452.45					6.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72	361.04					6.6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7.72	361.04					6.69
2013601	行政运行	244.89	241.2					3.6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83	119.83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0	48.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74	4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4	22.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26	21.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6	2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5	19.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5	19.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5	1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1.5	332.36	209.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21	241.08	209.1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50.21	241.08	209.14			
2013601	行政运行	241.08	241.0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14		209.1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7	4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1	47.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	22.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26	21.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6	2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5	19.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5	19.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5	1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50.21	450.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8.77	48.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3.16	2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9.35	19.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52.45	本年支出合计	53	541.5	54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90.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01.87	101.8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643.37	总计	58	643.37	64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1.5	332.36	209.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21	241.07	209.1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50.21	241.07	209.14
2013601	行政运行	241.08	241.0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14		209.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7	48.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1	47.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	22.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26	21.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6	2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5	19.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5	19.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5	1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60.34	30201	办公费	5.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18.01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39.39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	30206	电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4	30207	邮电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6	30208	取暖费	0.11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	30211	差旅费	2.66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3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21.26	30217	公务招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62
30305	生活补助	2.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04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人员经费合计	311.09		公用经费合计			2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3.36	0	9.03	0	9.03	4.33	13.36	0	9.03	0	9.03	4.33	3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6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41.5	332.36	209.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21	241.08	209.1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50.21	241.08	209.14
2013601	行政运行	241.08	241.08	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14	0	209.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7	48.77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1	47.61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	22.6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26	21.26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1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6	23.16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5	19.3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5	19.3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5	19.35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21.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6
30201	办公费	5.02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8
30205	水费	0.32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1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6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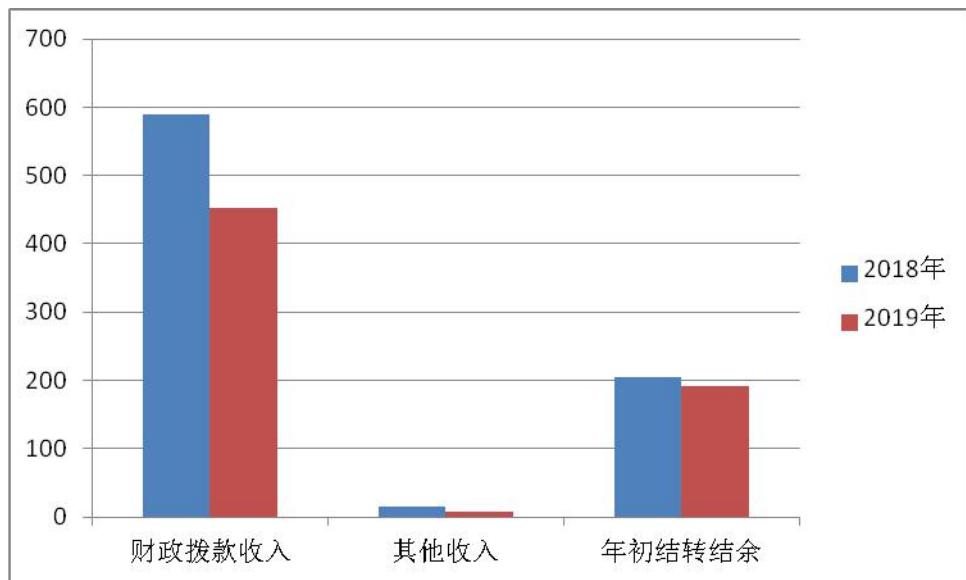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650.06 万元，较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58.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因人员调出，人员支出减少；二是压缩支出，综治、维稳等项目支出减少；三是因雪亮工程前期项目完工，支出减少。其中：

（一）收入总计 650.0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52.45 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136.14 万元，下降 23.13%，主要原因一是因人员调出，人员支出减少；二是综治、维稳等项目支出减少。

2. 其他收入 6.69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取得的市级情报线索奖励金收入 3 万元，退回以前年度市级综治维稳奖励金等收入 3.29 万元，较上年减少 7.82 万元，下降 53.89%，主要原因是市级补助经费减少。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90.92 万元，主要为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冬春维稳、维稳及雪亮工程、综治及平安建设等资金。



(二) 支出总计 650.0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0.21 万元，占 83%，主要用于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公共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111 万元，下降 19.78%，主要原因一是因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二是维稳经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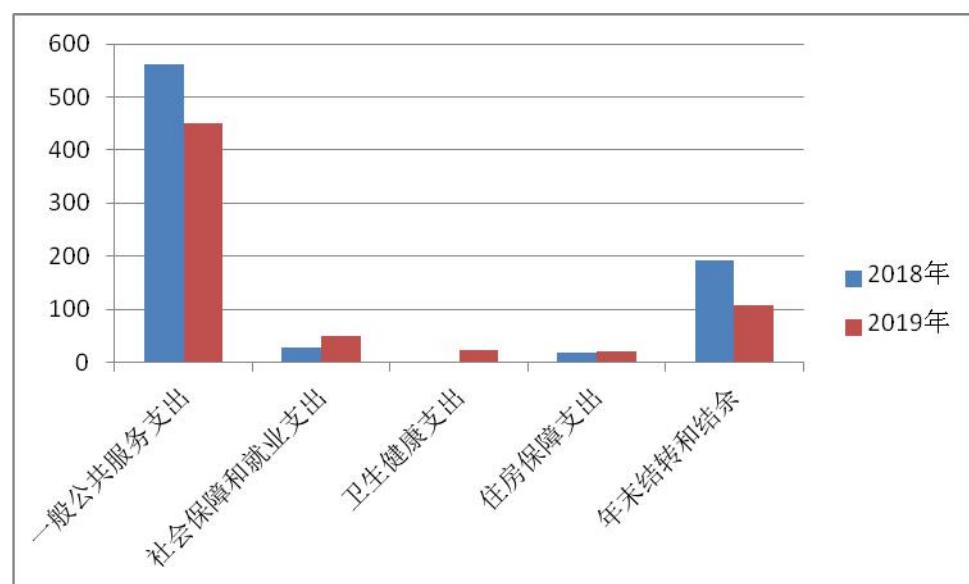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77 万元，占 9%，主要用于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31.53 万元，增长 79.76%，主要原因：一是养老保险基数增高，机关养老保险缴费增加；二是 2019 年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从社保转入单位发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3.16 万元，占 4%，主要

用于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较上年增加 23.16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18 年决算未反映此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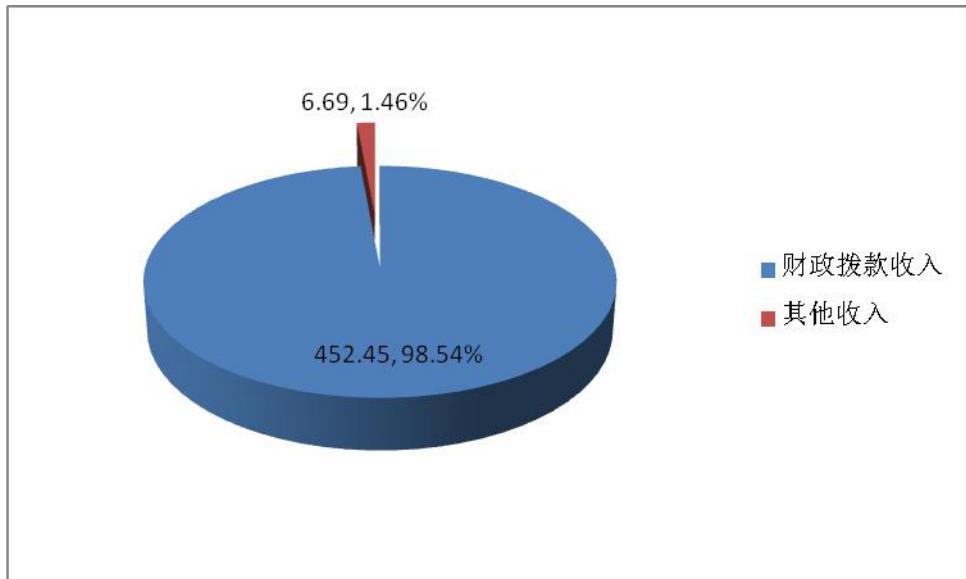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9.35 万元，占 4%，主要用于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较上年增加 2.11 万元，增长 12.24%，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公积金支出增加。

5、年末结转和结余 108.56 万元，为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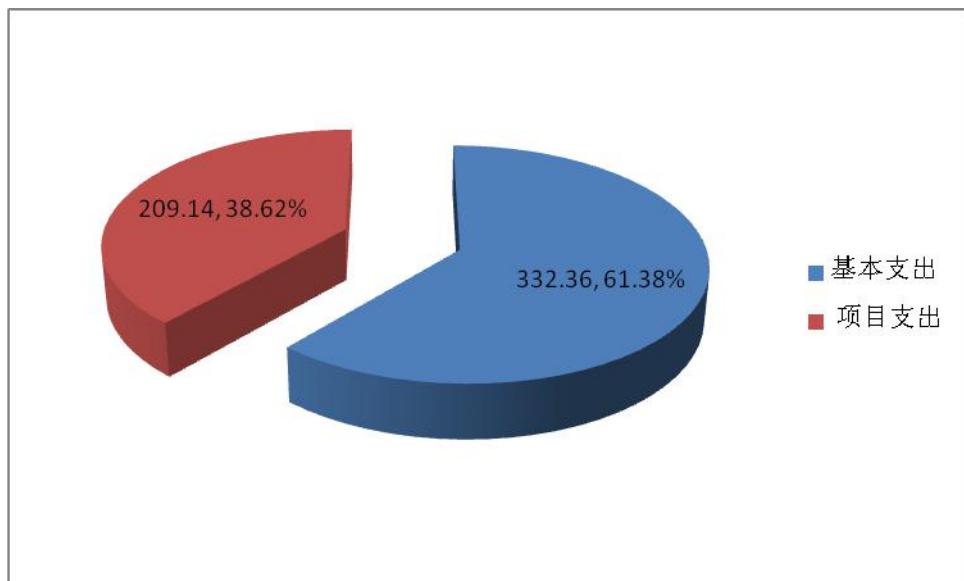
二、收入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59.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2.45 万元，占 98.54%；其他收入 6.69 万元，占 1.46%。



三、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4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2.36 万元，占 61.38%；项目支出 209.14 万元，占 38.6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643.37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减少 150.38 万元，下降 18.95%。主要原因一是因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二是维稳经费、扫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经费支出减少。

图 1 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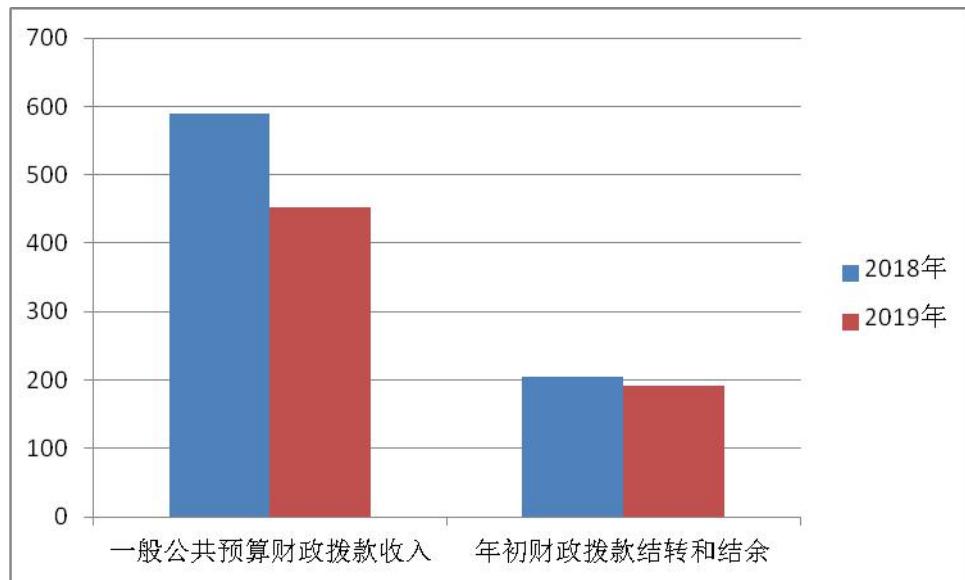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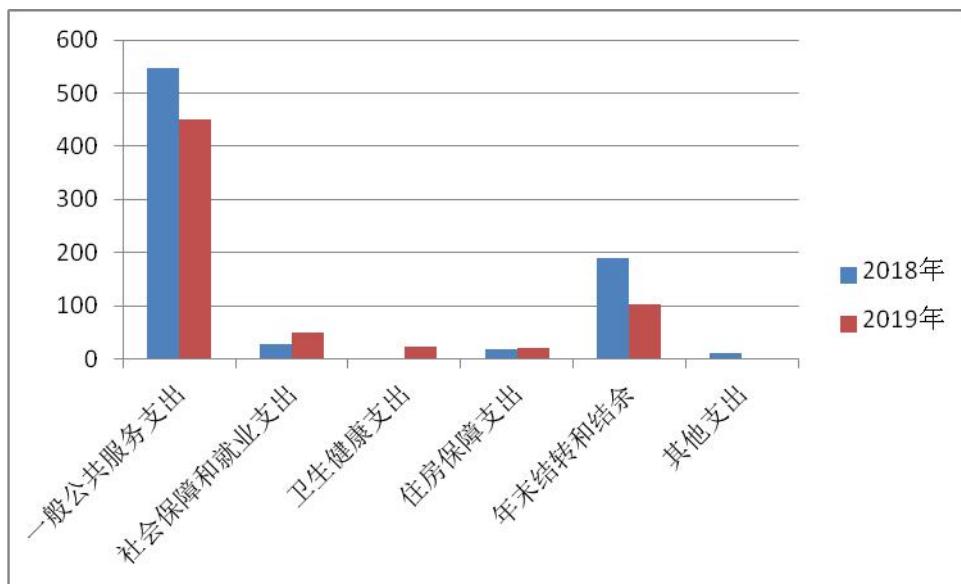


图 2 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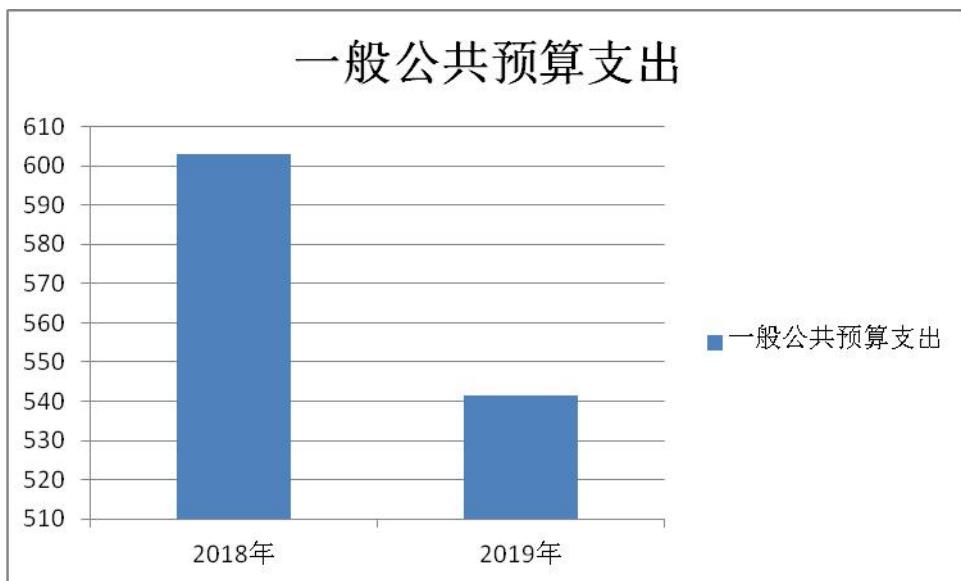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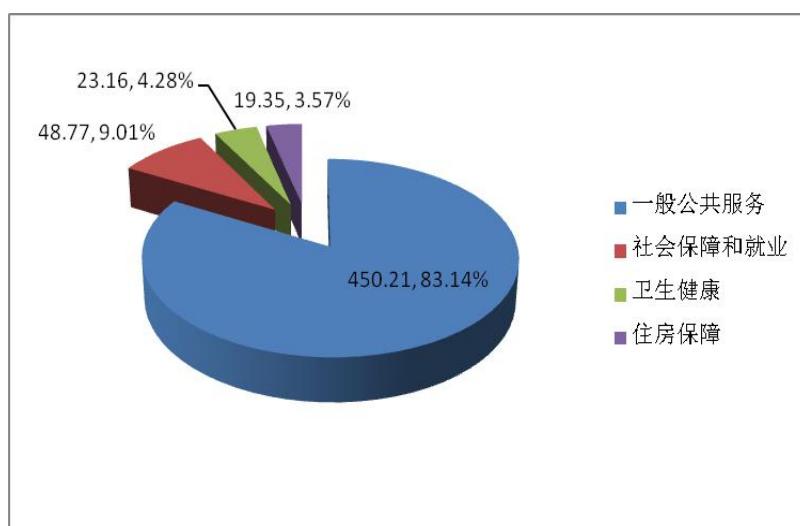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较上年减少 61.49 万元，下降 10.2%。一是因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压缩经费支出，维稳经费、扫黑

除恶专项斗争等经费支出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0.21 万元，占 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77 万元，占 9%；卫生健康（类）支出 23.16 万元，占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9.35 万元，占 4%。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7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因工资调整、养老基数调整等因素人员经费较预算数增加。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因工资调整、养老基数调整等因素人员经费较预算数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使用了以前年度结余项目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人员调出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2019年一人调出，追加了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12.36万元，支出决算为21.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2019年度增加了退休人员统外工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2万元，支出决算为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2019年度工伤保险等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6.27万元，支出决算为23.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95万元，支出决算为19.35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2.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1.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21.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无形资产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3.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9.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预算 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9.03 万元，占 67.5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33 万元，占 32.4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单位因公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0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33 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34 批次，接待 365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数持平，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数持平，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较上年减少 61.49 万元，下降 10.2%。主要原因一是因人员调出，人员支出减少；二是压缩经费支出，综治、维稳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0.21 万元，占 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77 万元，占 9%；卫生健康（类）支出 23.16 万元，占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9.35 万元，占 4%。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6.53 万元，下降 85.6%，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二是决算数据统计口径与 2018 年出现差异，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出现较大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9 年度，县财政局批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9 项，共涉及资金 209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组织对 2019 年度 9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涉及资金 209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全部完成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维稳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610”经费、国家安全人民防线经费、和谐发展经费、平安工作亮点经费、平安建设经费、依法治县办公经费、综合治理经费等9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全县维稳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补助全县 17 个乡镇，维稳任务重点单位经费不少于 30 个单位，全年按不少于 3 次拨付维稳经费，开展维稳工作督导检查，通过项目开展，确保全县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矛盾纠纷和案事件。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实际支出 78.1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8.19%。通过项目实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专款专用，已达到项目实施的要求，全县未发生影响安全稳定的重大案事件，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大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 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 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 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补助全县 17 个乡镇，37 个成员单位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支出，全年按不少于 3 次拨付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督导检查，通过项目开展，圆满完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期攻坚战目标任务，全县涉黑涉恶违法犯罪得到有效打击。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 元，实际支出 29.0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8.08%。通过项 目实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专款专用，已达到项目实施的 要求，全县涉黑涉恶犯罪得到有效遏制，社会治安环境持续

向好，犯罪率明显下降，黑恶势力得到打击，社会治安和人民群众满意度明显。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3. 610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开展，有效处置和防范邪教组织和邪教人员给社会带来的不稳定因素和影响。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实际支出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专款专用，已达到项目实施的要求，全县教组织和人员得到有效防范和处置，未发生邪教组织影响社会稳定事件。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

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4. 国家安全人民防线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开展，充分依靠人民的支持，动员、组织人民防范、制止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发生，有效保护国家安全。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实际支出0.012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0.03%。通过项目实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专款专用，已达到项目实施的要求，全县未发生影响国家安全的案事件。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大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

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5. 综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水平显著提升，社会治安环境明显改善。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实际支出 11.5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8.6%。通过项目实施，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专款专用，已达到项目实施的要求，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水平显著提升，群众满意度。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大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 内部绩

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6. 依法治县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开展，及时完成依法治县各项工作任务，按时支付费用万元，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0%。因其他重点工作影响，此工作未能按时按要求开展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大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

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 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 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 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 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7. 平安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开展，平安创建工作持续深入开展，群众满意度持续上升。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0%。因其他重点工作影响，此工作未能按时按要求开展。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 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 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 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8. 平安工作亮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开展，实现“枫桥经验”本地化，打造推广本地平安建设工作中的亮点经验和做法。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0%。因其他重点工作影响，此工作未能按时按要求开展。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大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

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9. 和谐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开展，通过项目开展，充分调动民间组织在维护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的联防联控作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0%。因其他重点工作影响，此工作未能按时按要求开展。

存在问题：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9 年 12月28日，中共化隆县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